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22-012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公司、本公司、潍柴动力: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重汽集团: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重工: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一、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本公司日常运营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六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重汽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审议时,关联董事谭旭光先生、江奎先生、孙少军先生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均表决同意。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重汽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新增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2021 年发生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重汽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潍柴动力及其附属公司向重汽集团及其附属公司采购汽车、汽车零部件及相关产品、发动机、发动机零部件及相关产品以及接受服务等	61,700.00	84,700.00	108,300.00	3,937.00	23,183.2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重汽集团及其附属公司	潍柴动力及其附属公司向重汽集团及其附属公司销售汽车、汽车零部件及相关产品、发动机、发动机零部件及相关产品以及提供服务等	1,612,700.00	1,788,900.00	1,975,800.00	82,003.80	937,763.43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注册地	主营业务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截至 2021 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02,628.00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奥路 777 号中国重汽科技大厦	公路运输。组织本集团成员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各种载重汽车、特种汽车、军用汽车、客车、专用车、改装车、发动机及机组、汽车零配件、专用底盘;集团成员生产所需的物资供应及销售。机械加工;科技开发、咨询及售后服务;润滑油销售;许可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限本集团的进出口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谭旭光	总资产 13,339,644.86 万元,归母净资产 2,066,106.11 万元,营业收入 8,613,059.94 万元,净利润 414,580.10 万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2022 年 2 月,重汽集团相关股权无偿划转至山东重工事宜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该无偿划转已完成交割。重汽集团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持有 65%股权的公司,与本公司关系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且本公司董事长谭旭光先生在重汽集团担任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六章第三节 6.3.3 条的规定,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重汽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重汽集团及其附属公司为依法存续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在与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长期的业务协作配套关系中,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基本上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账损失。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重汽集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原则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重汽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交易定价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无市场定价,则根据政府定价或按实际成本加上合理利润定价等方式确定,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实际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系公司正常业务往来。公司与重汽集团及其附属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公允,不会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也不会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五、审议程序

(一)上述关联交易已经本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境内外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谭旭光先生、江奎先生、孙少军先生在相关议案表决时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同意将关于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重汽集团及其附属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审议,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2. 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按照市场价格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条款公平合理,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且符合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没有发现有损害本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行为和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 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按法律程序进行审议,涉及须由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事项时关联董事均予以回避表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属于公司主营业务范畴之内,符合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上述关联交易均系依据市场化、双方自愿、公开、公平之原则开展,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4.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22-013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加强合作,充分发挥集团资金规模优势,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下称"财务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根据协议内容,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存款、融资、结算及其他金融服务等。

公司与财务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下称"《深圳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下称"《香港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财务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已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经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谭旭光先生、江奎先生、孙少军先生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项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燕子山西路 40-1 号

法定代表人:申传东

注册资本:人民币 16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股票二级市场投资除外);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以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主要股东: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陕西法士特")

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财务公司 31.25%的股份,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法士特持有财务公司 6.25%的股份,且公司、陕西法士特与财务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为: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3,157.76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42,383.49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328,519.05 万元。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财务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关联交易标的及金额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存款、融资、结算及其他金融业务。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预计在财务公司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利息)2022 年 6 月 30 日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不高于人民币 340 亿元、2023 年 6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9 日不高于人民币 370 亿元、2024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不高于人民币 400 亿元。

财务公司授予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综合授信额度不高于人民币 260 亿元,预计贷款额度为人民币 260 亿元;2023 年 6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9 日综合授信额度不高于人民币 270 亿元,预计贷款额度为人民币 270 亿元;2024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综合授信额度不高于人民币 280 亿元,预计贷款额度为人民币 280 亿元。累计应计利息金额 2022 年 6 月 30 日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不高于人民币 11.5 亿元、2023 年 6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9 日不高于人民币 12 亿元、2024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不高于人民币 12.5 亿元。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金融服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如下金融服务:

存款服务、融资服务、结算服务以及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务。

(二)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时,应遵循以下原则:

1. 存款利率在满足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的基础上,不低于同期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最高存款利率,在此前提下,预计存款利率范围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至基准利率上浮 40%,并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变化和市场利率变动进行动态调整;

2. 贷款、票据贴现、票据承兑、融资租赁等信贷业务的信贷利率及费率,在满足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贷款利率相关规定的基础上不高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其它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取得的同类同期同档次信贷利率及费率允许的最低水平,在此前提下,贷款利率参照 LPR(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定价,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变化和市场利率变动进行动态调整,并且不需要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其资产就上述信贷服务作出抵押;

3. 结算费用按双方约定的收费标准执行,收取的费用不高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提供的同类服务费的最低标准;

4. 除以上业务外的其他金融服务,应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或中国国家规定的标准收取相关费用。

(三)协议有效期为三年。在有效期期满后,在双方同意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基础上,可再续三年。

(四)风险控制措施

一旦发生可能危及公司存款资金安全的情形或其他事项,财务公司应及时与公司召开联席会议,采取积极措施,进行风险自救,避免风险扩散和蔓延,包括变现多余货币市场资产,暂缓或停止发放新增贷款,出售原定持有到期的证券,出售长期资产、固定资产,向人民银行申请动用存款准备金、申请再贷款,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借等措施,必要时共同起草文件向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寻求帮助,确保公司资金的安全性、流动性不受影响。

五、审议程序

(一)上述关联交易已经本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谭旭光先生、江奎先生、孙少军先生予以回避表决。根据《深圳上市规则》和《香港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项交易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及批准。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财务公司作为一家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规范性非银行金融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行为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双方开展相关金融业务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状况,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且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定价原则公允,符合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其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日常业务中按一般商业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同意将关于公司与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3.《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充分反映了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都受到中国银保监会的严格监管。在满足上述风险控制的条件下,同意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相关金融服务。

4. 公司制定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存款业务风险处置预案》,能够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维护资金安全,切实可行。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上述关联交易均依据市场化、双方自愿、公开、公平之原则开展,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财务公司为公司办理存款、信贷、结算及其它金融服务时,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原则,上述原则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畅通的融资渠道。同时公司持有财务公司 31.25%的股份、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法士特持有财务公司 6.25%的股份,公司也可从财务公司的业务发展中获得收益,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4. 金融服务协议;

5. 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6. 公司与财务公司发生存款业务风险处置预案;

7.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22-010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徐新玉	董事	工作原因	张 泉
袁宏明	董事	工作原因	张 泉
严鉴铂	董事	工作原因	蒋 彦
Michael Macht	董事	工作原因	蒋 彦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8,726,556,8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5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A 股股票简称	潍柴动力	A 股股票代码	000338
H 股股票简称	潍柴动力	H 股股票代码	23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同刚	吴迪	
办公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福寿东街 197 号甲	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福寿东街 197 号甲	
传真	0536-8197073	0536-8197073	
电话	0536-2297068	0536-2297056	
电子信箱	liutg@weichai.com	wudi03@weicha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行业情况

2021 年,中国坚持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不断壮大,产业链韧性得到提升,主要宏观经济指标保持在合理区间,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全年国内生产总值 114 万亿元,同比增长 8.1%。重卡行业销量为 139.5 万辆,同比下滑 13.8%;工程机械行业销量为 101.4 万台(其中柴油叉车 41.7 万台),同比增长 10.4%。

报告期内,公司心无旁骛攻主业,积极应对内外部环境深刻变化和严峻市场挑战,继续保持高质量发展。加速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全力打造最具竞争力的产品和服务,市场领先地位持续稳固。新业态、新能源、新科技强势突破,海外业务大幅增长,多元化业务优势和结构调整成效凸显,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公司动力总成业务发展稳健,销售发动机 102 万台,同比增长 3.1%,其中重卡发动机销售 42.9 万台,市场份额同比提升 2.8 个百分点至 30.7%;销售变速箱 115.3 万台,其中重卡变速箱销售 101 万台,市场份额同比提升 5.3 个百分点至 72.4%;销售车桥 93.8 万根,其中中重卡桥销售 69.7 万根。同时,战略高端产品继续发力,大缸径发动机实现收入 14.1 亿元,同比增长 49.3%;高端液压实现国内收入 5.6 亿元,同比增长 11.8%。坚定不移发挥整车整机龙头带动作用,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陕重汽累计销售重型卡车 15 万辆。得益于工业车辆和服务的复苏及供应链解决方案的持续增长,凯傲各项经营指标表现优异,实现销售收入 102.9 亿欧元,同比增长 23.4%,实现净利润 5.7 亿欧元,同比增长 1.7 倍,创历史最好成绩,其中以德马泰克为代表的供应链解决方案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38 亿欧元,同比大幅增长 44.5%,实现利润总额 2.9 亿欧元,同比增长 97.4%。

(2)主要业务

公司是中国综合实力最强的汽车及装备制造集团之一,公司的发展愿景是:以整车、整机为龙头,以动力系统为核心技术支撑,成为全球领先、受人尊敬、可持续发展的智能化工业装备跨国集团。多年来,公司坚持产品经营、资本运营双轮驱动,致力于打造最具品质、技术和成本三大核心竞争力的产品,成功构筑起了动力总成(发动机、变速箱、车桥、液压)、整车整机、智能物流等产业板块协同发展的新格局。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全系列发动机、变速箱、车桥、液压产品、重型汽车、叉车、供应链解决方案、燃料电池系统及零部件、汽车电子及零部件等,其中,发动机产品远销全球 11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广泛应用和服务于全球卡车、客车、工程机械、农业装备、船舶、电力等市场。"潍柴动力发动机""法士特变速器""汉德车桥""陕汽重卡""林德液压"等深得客户信赖,形成了品牌集群效应。2021 年,公司坚持创新引领、迈向高端,传统业务优势地位更加稳固,新业态、新能源、新科技业务不断突破,海外业务的业绩贡献显著提升,公司业务结构不断优化升级,国际化发展水平稳步提升,抗风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持续增强。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采购采用集中采购与分散采购相结合模式;生产采用大规模定制生产与多品种小批量柔性生产模式;销售主要采用直销 B2B 模式。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模式基本无变化。

潍柴动力发动机板块在国内主要有潍坊、扬州、重庆三个生产基地,已具备年生产 150 万台发动机的能力。同时,各系列发动机根据市场需求正在实施扩/改建生产线、自动化改造等产能提升项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人民币 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77,044,424,907.96	270,750,168,951.29	271,061,686,153.40	2.21%	236,831,674,546.17	237,148,790,63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906,804,320.87	51,202,320,240.95	51,468,163,469.65	37.77%	45,223,941,062.71	45,487,625,432.64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03,547,703,297.37	197,491,092,926.42	197,288,388,945.87	3.17%	174,360,892,512.86	174,106,253,67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54,488,225.85	9,207,129,173.77	9,228,271,985.67	0.28%	9,104,955,354.35	9,112,063,11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16,233,983.68	8,728,913,492.27	8,749,584,061.23	-4.95%	8,322,706,676.96	8,329,570,457.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7,559,249.69	22,928,156,101.81	22,991,582,841.52	-36.25%	23,834,693,282.66	23,845,664,432.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0	1.16	1.16	-5.24%	1.15	1.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0	1.16	1.16	-5.24%	1.15	1.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1%	19.19%	18.95%	-4.14%	21.34%	21.2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 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5,470,815,801.54	60,917,079,605.99	40,040,801,184.08	37,119,006,70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43,503,268.14	3,088,141,559.74	1,468,699,563.00	1,354,143,834.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45,623,071.53	2,924,883,358.04	1,293,907,852.32	1,051,819,70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4,948,012.30	9,546,246,041.14	-3,484,316,877.31	10,990,578,098.1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4,4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0,8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资股东	22.22%	1,938,772,406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30%	1,422,550,620	1,345,905,6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78%	417,494,304			
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0%	296,625,408	296,625,40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163,608,906			
奥地利 IVM 技术咨询维也纳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1%	113,938,700			
谭旭光	境内自然人	0.67%	58,842,596	44,131,947		
GIC PRIVATE LIMITED	境外法人	0.52%	45,092,181			
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42,682,926			
胡中祥	境内自然人	0.42%	36,632,16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股东中,谭旭光先生为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未知以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胡中祥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632,166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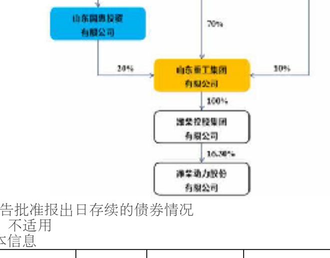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人民币 万元)	利率
KION GROUP AG Bond,Tranche 1	无	ISIN: XS2232027727	2020 年 09 月 17 日	2025 年 09 月 24 日	357,829.27	1.625%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每年 9 月 24 日支付利息					

(2)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1 年 9 月 14 日惠誉对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发行人信用评级为 BBB+,展望稳定。

2021 年 6 月 11 日标普将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发行人信用评级从 BBB 上调至 BBB+,展望稳定。

2021 年 9 月 22 日惠誉将 KION 集团长期评级从 BBB- 调整到 BBB,展望稳定。

2021 年 8 月 24 日标普将 KION 集团长期评级从 BB+ 调整到 BBB-,展望稳定。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2.84%	70.23%	-7.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人民币 万元)	1,041,112.27	1,094,448.95	-4.8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4.72%	30.42%	4.30%
利息保障倍数	14.04	12.16	15.46%

三、重要事项

(一)经营情况概述

1. 动力系统业务

全系列、全领域迈向高端,关键核心技术引领行业。公司依托全球协同研发平台,持续提升正向研发能力,建立基于细分市场的产品开发体系。2022 年 1 月发布全球首款本体热效率 51.09%柴油机,再次刷新世界记录;道路用发动机经济性、可靠性全面提升,产品竞争力保持领先,以良好口碑赢得市场;完成 WP2.5N/WP7H/WP13H 全新一代产品开发,各项指标达到世界一流水平;2H 平台进军皮卡高端市场,填补了潍柴在 2L 发动机领域的空白。率先获得国内首张非道路四阶段环保信息公开单,产品加速布局、迭代升级,重点细分市场、重点地区已完成投放应用。动力总成系统持续升级,产业链资源优势凸显。传统动力实现了"高热效率发动机+AMT 自主变速箱+车桥"动力总成的系统集成开发,动力性和舒适性大幅提升;系统仿真能力建设取得重大进展,降油耗、轻量化效果显著。"潍柴发动机+林德液压"挖掘机液压动力总成差异化竞争优势显著,获得市场和客户一致好评;240 马力 CVT 动力总成完成开发,搭载该产品的拖拉机是我国首款自主 CVT 重型智能拖拉机,340 马力 CVT 动力总成完成样机;液压动力总成在静液压装载机、压路机、农业装备等行业建立起明显的产品差异化优势。

2. 商用车业务

公司坚定不移发挥整车整机龙头带动作用,依托集团产业链资源,快速响应细分市场客户需求。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陕重汽聚焦国六排放法规升级,持续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抢抓国六切换机遇,主要产品细分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港口牵引车、渣土车、煤炭砂石料运输车等产品继续保持行业第一领先地位,标载物流 480 马力车型增速行业第一;海外及出口业务大幅增长,全年销售 1.9 万辆,同比增长 72%。创新驱动发展,全面塑造整车新优势。自主正向开发的新一代高端重卡陕重汽 X6000 批量推广,整车节油、舒适、安全、智能等关键指标行业领先,引领中国高端重卡迈入新时代;大力推动智能制造升级和新旧动能转换,生产效率最高提升 35%,全新重卡智能制造基地加速落地,积蓄发展新动能;依托质量大数据平台,售前 PPM 指标同比降低 57%,获第四届"中国质量奖"提名奖。

3. 智能物流业务

公司海外控股子公司凯傲是内部物流领域的全球领先供应商,主要包括工业车辆和服务(Industrial Trucks & Services)、供应链解决方案(Supply Chain Solutions)两大业务,在全球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通过对物流解决方案的设计、建设和完善,帮助工厂、仓库和配送中心不断优化其物资流和信息流。2021 年 12 月,凯傲中国叉车一期项目投产暨美国德马泰克项目开工,将助力公司智能物流业务拓展亚太市场特别是中国市场。

4. 新业态、新能源、新科技

公司积极贯彻国家"双碳"发展战略,培育壮大新能源、电控、智能网联等新业态、新科技。牢牢掌控新能源优质资源和核心技术,产业化加速落地。全面布局燃料电池、混合动力、纯电动三大总成平台,开发 30-200kW 全系列燃料电池产品平台并实现量产发布,核心技术行业领先;2021 年 4 月,由潍柴牵头承建的国家燃料电池技术创新中心落户山东;与瑞士飞速集团战略合作,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高性能、高质量、高性价比的燃料电池空压机产品解决方案;积极参与推进"氢进万家"科技示范工程,推动氢能全产业链核心技术突破和产业化落地,氢燃料电池客车累计运行超过 1500 万公里;氢燃料电池重卡实现了在港口、园区、钢厂、高速等多场景应用。数字化技术赋能,抢占未来发展新高地。加快动力域、智能驾驶域、座舱域等控制器和域集中式整车电子电气架构开发,引领商用车"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发展趋势;探索数字化产品、数字化服务和新的商业模式,由传统信息化架构向平台支撑的数字化架构过渡;以智慧云平台实现产品实时运行数据连接,服务内部运营和外部客户,实现企业高效运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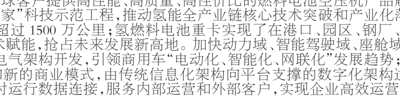

(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及其进展已经在临时公告中披露,详见以下披露索引:

重大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2020 年 12 月 25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公告
	2021 年 01 月 27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获得山东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2021 年 01 月 30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等公告
	2021 年 02 月 05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2021 年 03 月 02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2021 年 03 月 05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关于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等公告
	2021 年 03 月 30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关于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潍柴动力:<关于请做好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报告》等公告
	2021 年 04 月 13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2021 年 04 月 24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2021 年 05 月 12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2021 年 05 月 27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等公告
	2021 年 11 月 30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等公告
分拆子公司潍柴火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事项	2021 年 02 月 26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潍柴火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等公告
	2021 年 03 月 12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潍柴火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查询结果的公告》等公告
	2021 年 05 月 22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等公告

董事长:谭旭光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22-008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下午 2:00,在山东省济南市燕子山西路 40-1 号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会议室(主会场)和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福寿东街 197 号甲公司会议室(分会场)召开了六届三次董事会会议(下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谭旭光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 15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5 名,其中 11 名董事亲自出席会议,董事徐新玉、袁宏明均书面委托董事张泉对董事会所有议案代为投票,董事严鉴铂、Michael Macht 均书面委托独立董事蒋彦对董事会所有议案代为投票。经审查,董事徐新玉、袁宏明、严鉴铂、Michael Macht 的授权委托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参会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会成员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举手或口头表决的投票方式,合法有效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请参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公司治理"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三、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请参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的相关内容;《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四、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参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五、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2 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同比 2021 年增长约 5%,具体请参见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六、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七、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八、审议及批准关于提取公司 2021 年度高管及核心人员经营奖励的议案

决议按照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 2021 年度母公司税后净利润人民币 766,838.13 万元提取奖金人民币 38,341.91 万元,对公司高管及核心人员实施 2021 年度经营奖励,并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确定具体奖励方案并组织实施。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九、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运营发展需要及股东利益,公司拟以总股本 8,726,556,8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85 元(含税),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十、审议及批准关于授权董事会向公司股东派发 2022 年度中期股息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七条规定,同意提请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之前,不时向公司股东支付董事会认为公司的盈利情况容许的 2022 年度中期股息,而无需事先取得股东大会的同意。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十一、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十二、审议及批准关于修订《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条文对照表》。

十三、审议及批准关于修订《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及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及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

十四、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十五、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上述议案十四、十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六、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采购汽车、汽车零部件及相关产品、发动机、发动机零部件及相关产品以及接受相关服务等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谭旭光先生、江奎先生、孙少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2 人,其中 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十七、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向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销售汽车、汽车零部件及相关产品、发动机、发动机零部件及相关产品以及提供相关服务等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谭旭光先生、江奎先生、孙少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2 人,其中 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上述议案十六、十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公告》。

十八、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谭旭光先生、江奎先生、孙少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2 人,其中 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上述交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十九、审议及批准关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谭旭光先生、江奎先生、孙少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2 人,其中 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十、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存款业务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谭旭光先生、江奎先生、孙少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2 人,其中 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存款业务风险处置预案》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十一、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的公告》。

二十二、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二十三、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二十四、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办理银行授信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二十五、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二十六、审议及批准关于邝焜堂先生辞任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的议案

同意邝焜堂先生辞任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二十七、审议及批准关于聘任胡云云女士为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胡云云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上述议案二十六、二十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管变动的公告》。

二十八、审议及批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会议召开相关事项将另行通知。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15 人,其中 1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

附件:胡云云女士个人简历

胡云云女士,中国籍,1981 年 2 月出生,本公司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2006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办公室香港办事处业务经理、助理公司秘书等职;现任本公司办公室香港事务副总代表,潍柴国际(香港)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潍柴控股集团(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等职;会计师,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会员(ACCA),管理学硕士。

胡云云女士与本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22-009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三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六届三次监事会会议(下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下午 3:00,在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福寿东街 197 号甲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鲁文武主持。监事会主席鲁文武、监事马常海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监事吴洪伟书面委托监事会主席鲁文武对监事会所有议案代为投票。经审查,监事吴洪伟的授权委托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到会监事人数超过公司监事会成员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投票方式,合法有效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将该报告全文及摘要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二、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四、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五、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2 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同比 2021 年增长约 5%。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六、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建设和实际运行情况。未发现公司现行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建议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公司风险管控,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专业素质和公司治理水平。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七、审议及批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八、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运营发展需要及股东利益,公司拟以总股本 8,726,556,8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85 元(含税),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九、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聘期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至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有效决议之日止。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十、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聘期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至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有效决议之日止。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及批准。

十一、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十二、审议及批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议案实际投票人数 3 人,其中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决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22-016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1]1407 号),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93,387,389 股新股。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 792,682,926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6.4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2,999,999,986.40 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承销费、审计及验资费用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1,942,705.93 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988,057,280.47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验证,并出具"德师报(验)字(21)第 00218 号"《验资报告》。

(二)2021 年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人民币 172,992.45 万元,具体情况为:(1)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下称"募投项目")人民币 45,649.92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人民币 45,649.92 万元;(2)2021 年度募集资金到位后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 127,342.53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人民币 172,992.45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37,535.65 万元(包括累计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人民币 11,722.3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687,535.65 万元,理财产品投资余额为人民币 450,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 万元)
净募集资金	1,298,805.73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含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金额)	172,992.45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11,722.37
减: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45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687,535.6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下称"《管理办法》")。《管理办法》经公司 2007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及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经公司 2020 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进行第一次修订。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从 2021 年 5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会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寒亭区支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高新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详见 2021 年 5 月 1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人民币 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1607001238000003060	募集专户	145,885.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高新支行	531900115410888	募集专户	303,288.8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寒亭区支行	937006010083191768	募集专户	108,578.5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15412001040050288	募集专户	129,783.08
合计			687,535.65

(下转 D187 版)